

全家上阵为战“疫” 医护送免费午餐

宋传业是东港一名普通的老党员,可是在与疫情抗争的期间,这位年过七旬的普通老人,却带着一家人做了不普通的事——他们全家总动员,用最新鲜和卫生的食材做好午餐,送到忙碌的一线医护人员的手中。医护人员们表示,他们送的午餐,吃在嘴里,暖在心里。

疫情发生以后,宋传业老人十分关注疫情的发展,当他从在医院上班的儿媳口中得知,医护人员经常在一线忙碌得吃不上热乎饭菜的时候,就和孩子们商量,说能不能给在一线抗疫的医护人员送免费午餐。他说:“现在这个时候,我们不应该选择置身事外,应该有多大力量就做多少贡献。”

宋传业从抽屉里拿出一个手绢,一层层打开,拿出平时积攒的一千块钱,递到孩子手中,说:“我捐一千块钱”。孩子们都知道他平时花钱特别仔细,用水用电都特别节约。

家人一致赞同老人的提议,立即同医院联系。当时的防疫形势很严



宋传业一家。

丹东市妇联供图

峻,医院领导担心交叉感染,担心菜品安全问题。宋家人把餐馆证照拿给医院领导审查,把备餐、送餐流程详细地向医生们做了介绍,并保证一

定会严格按照要求标准操作,给医护人员提供安全干净的美食。

2月2日开始,当地方政府文件允许餐饮行业提供送餐服务的时候,宋

家人冒着接触人多可能增加感染几率的风险,全家上阵开始为医院的医护人员免费送餐。

为了保证食材新鲜,也避免接触的人太多,每天早上天不亮,家人就早早的去菜市场买菜,挑选优质的食材;为了做好防护,家里备足了消毒液和口罩,并四处奔走购买到体温枪,进屋前所有人都先测体温、洗手消毒;每天早上宋传业老人和老伴最早到店里,打扫卫生,进行消毒,择菜洗菜,做好所有后勤保障。

为了让医护人员放心,每天从买菜开始的每一道工序,他们都现场为医护人员在专门的订餐群里进行直播,所有的餐具都严格消毒,供餐都使用一次性餐具盛装;为了保证午餐营养美味,宋家人每天晚上都在微信群里讨论第二天的菜品,变着花样准备菜谱,并耐心听取医护人员当天的反馈。

宋传业老人的态度不仅带动了儿女,孙辈也参与了进来。三个年轻人主动请缨,帮助打盒饭、送餐。

当一份份热气腾腾的饭菜送到隔离带的时候,医护人员们远远地向宋家人挥手表示感谢:“谢谢你们的爱心午餐,让我们吃在嘴里,暖在心里。”

“看到他们吃上我们做的盒饭,心里说不出的开心。”宋家人说。

防控期间,宋家人为医护人员免费提供午餐20天,共计上千余份盒饭,他们用小小的善举感召着身边的人,传递着正能量。

疫情防控期间,宋传业一家人除了一起做好为医护人员免费送餐服务,同时在各自的岗位也为抗疫贡献自己的微薄之力。宋传业老人的儿媳在医院工作,疫情发生后,一直坚守岗位,默默奉献;女儿在市场监管部门连续加班三十多天,履职尽责,无私坚守;儿子在社区防控中积极参加联防联控,深入小区进行排查。

这一家人用自己的行动为抗疫斗争默默地贡献着平凡的力量。

辽沈晚报特派丹东记者 王晓阳

新闻到底:《物业合同过期 居民不想向旧物业交费 居民称未交物业费乘坐电梯成问题》②

新闻闪回:沈阳市皇姑区书香人家小区顺强物业与上一届业主委员会签订的合同已经到期,新一届业主委员会拒绝与其续签合同,物业仍继续收取物业费。小区居民表示,由于物业费没交,小区的电梯无法正常使用,需要几天一次,频繁去物业升级电梯卡,但是居民认为物业费交给合同已经到期的物业,心里又没底。书香人家小区新一届业委会介绍,管理小区的“顺强物业”服务不到位,要求其停止收费,按期完成交接,撤离园区。

律师:物业公司限制业主使用电梯涉嫌违法

7月8日,就在辽沈晚报记者实地采访书香人家小区后,小区居民反馈,傍晚时分,小区电梯再一次被限制使用,没有缴纳物业费的居民不能刷卡使用电梯,居民报警。

律师表示,物业企业以业主未缴纳电梯使用费限制业主使用电梯或设置其他障碍的行为涉嫌违法,如果物业企业有证据证明业主拖欠相关费用可以通过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要求业主依法履行合同,但不得以违法方式迫使业主交纳相关费用。

皇姑区房产局物业科表示,已向顺强物业下达整改通知,如其拒不执行将联合行政执法部门对其进行进一步处理,如仍不配合,将起诉至法院。如物业行为恶劣,还将向市房产局申请,扣除物业公司相应的信誉积分,信誉积分过低将会影响其后的经营。

物业限制使用电梯 居民感到担忧

昨日,记者再次来到书香人家小区,小区居民称,8日傍晚小区的电梯再次被限制使用,没有缴纳物业费的居民,无法正常使用电梯。居民随后报警,警方到现场后,电梯运行恢复。

“我们这些天已经报了几次警了,每次警察来现场后就恢复正常,警察离开不一定什么时候就又不行了,这几十层的楼,你说我是坐还



皇姑区书香人家小区,物业限制部分居民使用电梯。辽沈晚报记者 王迪 摄

是不坐电梯?下楼了,遇上电梯不好使,爬都爬不上去,有家难回啊!”一位年近八旬的居民唉声叹气。

“我们不是刁民,不是闹事,就是维护自身权益的普通业主,园区这么多老人孩子上不去下不来,真要有点什么事可怎么整?”一位带孩子的居民表达了自己的看法。

记者通过该小区最新一届业主委员会了解到,2020年6月份,园区业主通过投票,经过业主大会决议,不再和顺强物业签订新的物业服务合同,6月24日,业委会主任和代表将

“不再与顺强物业签订合同”的通知函与“要求顺强物业7月1日之前离场”的通知交给了顺强物业驻书香人家小区的物业办公室。

“但顺强物业在没有合同依据的情况下,霸占我们公共设施,赖在园区不走,而且依靠控制着电梯和园区公共设施的强势要挟业主缴纳物业费,业主报警后,物业承诺在解决问题前不再收取电梯费和物业费,可是第二天物业就在园区张贴告示继续收取物业费、电梯费。”小区居民表示顺强物业合同到期但仍在小区用电

梯控制收取物业费。

律师:不能以违法方式 强迫居民缴费

对于物业限制居民使用电梯的行为,辽宁省卓政律师事务所王汉农律师表示,依据《辽宁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二款“物业服务企业不得以业主拖欠物业服务费用、不配合管理等原因,中断或者以限时限量等方式变相中断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阻碍业主进入物业管理区域以及实施其他损害业主合法权益的行为”的规定,物业企业以业主未缴纳电梯使用费限制业主使用电梯或设置其他障碍的行为是违反该规定的,如果物业企业有证据证明业主拖欠相关费用,可以通过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要求业主依法履行合同,但不得以违法方式迫使业主交纳相关费用。

而对于物业在合同期满后,继续收取物业费等相关费用的行为,王汉农律师表示,原物业公司在与业委会合同到期的情况下,双方如果并未就收取物业费的协议达成一致意见,那么物业公司收取的这部分物业费即涉嫌违规。

书香人家小区顺强物业李经理表示,“由于原业主委员会和部分业主对新一届业主委员会的成立程序,存在疑义,新一届业主委员会的成立是违规操作,暗箱成立,业主代表已

上访。因此,顺强物业公司不认可新一届业主委员会。也是由此造成园区混乱,影响物业公司正常服务,现物业公司已经起诉。”

李经理还解释,根据《合同法》的相关公平原则,即使物业没续签合同,但是物业公司继续收取物业费是因为继续提供了相应服务。

居民遇类似物业行为 可向房产局等部门投诉

昨日,皇姑区房产局工作人员介绍,舍利塔街道办事处渭河社区向该局送达了《书香人家业主大会决议》和《情况说明》,及业委会和业主落款的求助信,根据《省物业管理条例》,该局下达了顺强物业与园区业委会交接资料、相关财物并且撤离园区的通知单,但顺强物业拒签此通知。

皇姑区房产局工作人员表示,如物业拒不执行,房产局将联合行政执法部门联合执法,如物业仍不配合,房产部门将提起诉讼。

工作人员称,如市民遇到类似物业问题,可拨打12345服务热线以及民心网反映问题,还可以到房产局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住宅小区服务部进行投诉。

工作人员最后表示,物业费与电梯费捆绑是坚决不允许的行为,如遇这类问题,将会对物业下达整改通知。

辽沈晚报记者 崔晋涛

候诊区家属心脏骤停 急救小组2分钟赶到

一名患者家属在辽宁省人民医院心功能科候诊区长椅上坐着,突然头一歪倒在椅子上没有了意识。护士奔跑过去进行紧急处置,医生拨打院内急救电话后跑过来抢救,院内广播呼叫第一急救小组。2分钟后急救小组就赶到现场抢救,发病者恢复了

心跳和意识。

6月19日,辽宁省人民医院心功能科护士高峰突然听到候诊区边缘有两名家属急切地呼喊,她第一时间奔了过去,发现一老年女性已经丧失意识,倒在了长椅上,对呼叫和拍打已经不能回应。高峰果断地将患者

平放于地面,确诊颈动脉没有搏动后,迅速进行心肺复苏。

这时,赶到现场的是赵含章医生,在拨打了院内急救电话后,赵医生立刻指挥其他到场的医生快速准备急救设备。随即,全院广播响起,“呼叫第一急救小组,地点在心功能

科候诊区……”

急救小组到达后开始抢救,此时距离患者心脏骤停发生仅仅2分钟。心内科出诊医生在听到急救广播后也赶到现场参与抢救。

不一会,患者恢复了心跳,大家才松了一口气,将患者转入相关科室

进行后续的治疗。

记者采访时,患者精神状态很好,行动自如。她对医务人员的快速反应表示感谢,抢救及时给了她第二次生命。

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